

附件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廉江市供销社联合社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800	
	主管部门	廉江市供销社联合社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冯文磊18933771298		联系邮箱	dnsfslz@163.com	
	实施单位	廉江市供销社联合社等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刘存彪13709631771		联系邮箱	dnsfslz@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中共湛江市委 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支出主要内容	于扶持农村综合服务社、供销社领办的专业合作社基础设施建设、供销社系统“四大网络”项目, 电子商务, 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等, 优先保障助农服务平台或中心项目建设。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	实际预算数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	市本级	县区	市本级支出	县区支出	
	合计	800		800			14	406	14	406	
	市财政资金	800		800			14	406	14	406	
	省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四个助农服务中心和两个为农综合服务楼项目在申报时全部经当地政府同意改建或新建且已通过专家评审。									
	政府采购情况	资金使用单位为企业, 主体不符合《政府采购法》。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湛江市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是	完工时间	2022年4月3	是否验收	是	验收时间	4月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 部分实现 ☐ 否 ☐
	完成六个项目, 主要用于扶持供销社系统“四大网络”项目、农资农技服务、助农服务中心、为农综合服务等项目建设。					廉江市吉水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和廉江市石岭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已竣工完成验收, 雷州市南兴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基本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6/8	3		财政预算安排800万元, 实际安排420万元, 欠380万元只安排50万元到位。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1-2年	1-2年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销售总额和利润总额		较2020年增加销售额约9000万元, 利润增加200万元。	2021年全系统实际销售总额81.63亿元, 同比增长44.33%; 实现利润1441.14万元, 同比增长2.37%		销售总额增长明显高于预期目标主要原因是供销社领办了一批专业合作社。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贡献总额		较2020年增长10%	较2020年增长9%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年限		10-50年	10-5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辐射人群满意度		95%	>95%					